

预算号□□□□-□□□□-□□□□-□□□□

支出审批单 (□预算内/□预算外)

供应商(员工): 厦门凯平

申报时间: 2015.8.8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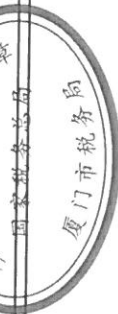
支出项目	支出事由		3405 利息收入		请选择
资金计划	约定付款时间	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紧急付款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约定付款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普通发票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17%增值税票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3%增值税票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现金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支票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电汇
支出金额	大写: <u>贰拾伍仟陆佰零元整</u> 小写: <u>¥ 25600.00</u>		元		
开户行	银行账户				
签字人员	经办人	部长	费用归口 部门负责人	费用归口 部门预算员	
签字	<u>李响</u>	<u>李响</u>			
分管副总					
财务审核	<u>张</u>		附单据 张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零星采购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固定资产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招待费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销售费用
总经理					
财务总监			领款人		



电子发票 (增值税专用发票)

发票号码: 25942000000043542513

开票日期: 2025年09月04日



购买方信息	名称: 湖南光华荣昌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/纳税人识别号: 91430211055811476G	销售方信息	名称: 厦门凯平化工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/纳税人识别号: 9135020370545490XB			
项目名称	规格型号	数量	单价	金额	税率/征收率	税额
*化学试剂助剂*聚醚多元醇	3405	25920	8.7610619469027 千克(公 斤)	227086.73	13%	29521.27
合计				¥227086.73		¥29521.27
价税合计 (大写)	⊗ 贰拾伍万陆仟陆佰零捌圆整 (小写) ¥256608.00					
备注						

开票人: 郑菲菲

购 销 合 同

甲方：湖南光华荣昌汽车部件有限公司（需方）

合同编号：HNGHRC20250826-1

乙方：厦门凯平化工有限公司（供方）

合同双方根据《合同法》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，本着互利互惠、平等自愿的原则签定如下条款：

一、甲方向乙方订购如下产品：

品名	规格	数量	单价（含税 13%）	金额	备注
聚醚多元醇	3405（散水槽车）	26 吨	9900 元/吨	257400 元	
合计				257400 元	
总金额（人民币）：贰拾伍万柒仟肆佰元整				注：本金额为含税金额	

二、质量要求：甲方接收货物且未在五日内向乙方提出货物质量问题的，视为货物合格，甲方不得有异议（散水槽车）；

三、交货日期：合同签订后甲方提前 10 天给乙方下订单，并在 15 天内完成整体订单下达；

四、付款方式：货到开具 13% 增值税发票，挂账一周内结算，对公现金转帐。若存免结算，需是四大国有银行存兑（工、农、建、中银行）；

五、违约责任：

1、除不可抗力外，若乙方未能按时交货，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支付逾期交货违约金，该违约金每日为逾期交货部分金额的 1%。若乙方逾期 20 天仍未交货则视为乙方违约，甲方有权解除合同，并要求乙方支付最高不超过合同总金额的 10% 作为合同违约金。

2、甲方无正当理由不得擅自解除合同，否则应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10% 作为合同违约金。

3、甲方逾期付款，每逾期一天，按逾期部分金额的 1% 向乙方支付日违约金，超过 30 日仍未付款的，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按前述比例支付违约金，并有权解除合同。

4、违约方还应承担守约方因实现债权所发生的费用，包括律师费、诉讼费、交通费、公证费等等。

六、甲方清楚并接受以下事实：乙方根据甲方的口头电话、传真确定订单出货，双方联系地址、联系人、电话等以本合同载明为准，作为相关货物送达及文件往来的送达地址及送达人。

七、由于人力不可抗拒的原因（如停电、停水、机器故障、自然灾害等）引起的推迟交货，相应的交货期限顺延。

八、合同未尽事宜，由双方协商解决。如发生争议，双方同意提交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诉讼解决。

九、本合同经双方盖章后生效，一式两份，双方各执一份。传真件有效，经过盖章并通过指定邮箱传递的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。

甲方：湖南光华荣昌汽车部件有限公司

乙方：厦门凯平化工有限公司

地址：

地址：厦门市思明区厦禾路 820 号帝豪大厦 2502A 室

电话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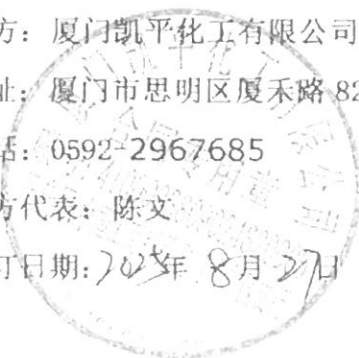
电话：0592-2967685

甲方代表：

乙方代表：陈文

签订日期：

签订日期：2025 年 8 月 27 日





工作联系函



Of202508270013

基本信息

申请人:	李晶	岗位:	
日期:	2025/08/27 11:47:41	申请人部门:	生产制造部
邮箱:	lijing@bjghrc.com	联系电话:	
标题:	凯平3405合同签订		
编码:	GZLXH-20250827-108	申请人:	李晶
组织架构:	智能气控座椅事业四部(零部件事业部)	部门:	生产制造部
职位:	采购计划员	申请类型:	申请
内容说明:	凯平3405合同签订 合同一补签德阳未送货一批, 单价9900元/吨. 合同二签订9月份需求3批, 单价10000元/吨	审批人:	曹蜜, 李开阳, 刘东明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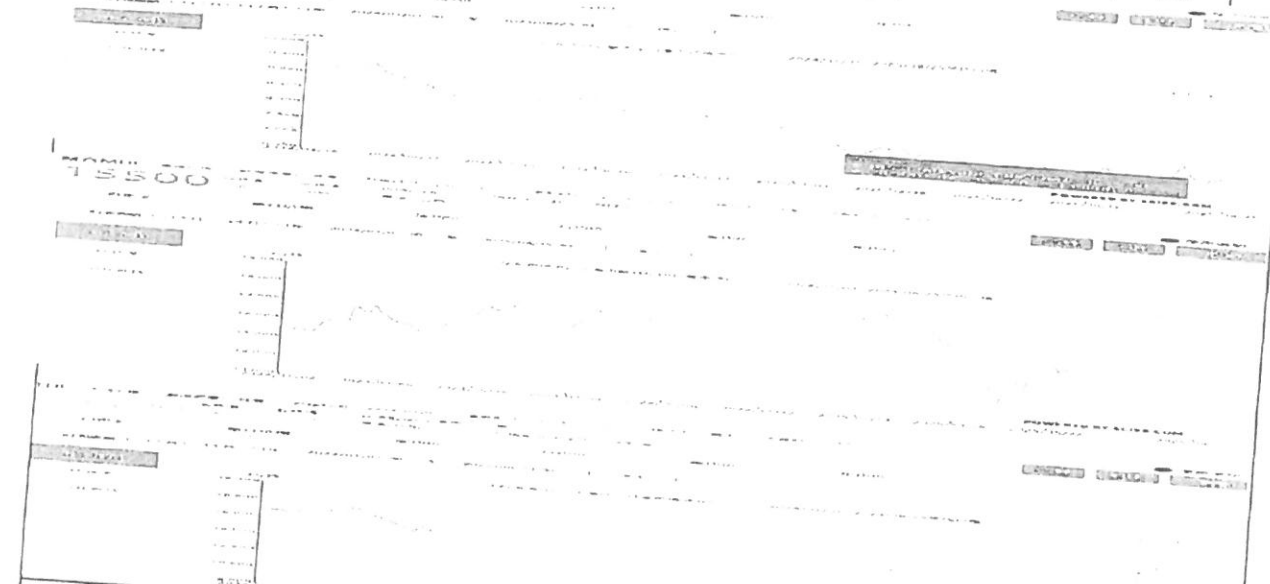
审批记录

序号	审批人	步骤	审批意见	审批结果	审批时间
1	李晶	发起		新建申请	2025/08/27 11:49:52
2	曹蜜	审批一		同意	2025/08/27 16:42:48
3	李开阳	审批二		同意	2025/08/27 16:44:48
4	刘东明	审批三		同意	2025/08/28 09:30:55

大宗物料采购价格审批表

采购工厂：湖南工厂

序号	图号/编码	物料/工装名称	单位	数量	增值税率%	8月价格	9月价格	9月集采审批价格	供应商名称	备注
						含税价格	含税价格	含税价格		
1	TFT0000083	聚脲3105	KG		13%	9.9	10	10	凯平	
2	TFT0000084	东大POP40	KG		13%	10.4	10.4	10.4	欣辰达	
3	TFT0000001	巴斯夫C85050	KG		13%	17.20	17.2	17.2	凯平	



1	开发情况	以上物料，9月价格按照7月均价定价。
2	产品价格	以上请领导审批
3	模具价格	无
4	开发周期	无
5	年降情况	一单一议
6	结算方式	凯平和欣辰达集采结算，凯平按湖南账期结算。
7	备注	

总经理: 刘东引
 日期: _____
 采购工程师: 刘文政
 日期: 2025.8.25